

2022年度

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部门决算

2023年9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城乡建设、管理工作及人民防空工作的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

2、负责指导全县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建立住房保障体系，完善住房保障制度。

3、负责规范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制定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相关政策和规定。制定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的总体发展战略、产业政策、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

4、负责全县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全县建筑活动，负责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活动的监督管理，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全县建筑施工许可，负责公用事业、建筑工程、房地产开发等资质等级的管理工作，负责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建档案管理工作。

5、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全县房地产市场。制定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交易、房屋面积与测绘管理、房屋安全与鉴定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济管理等、物业管理、房屋征收等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商品房预售管理，房

屋转让交易、租赁及抵押管理工作。负责物业监督管理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6、负责县城建设发展与管理工。组织编制城市维护建设项目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县城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和公用事业的管理工。

7、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县村镇建设工。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指导村庄建设与管理，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质量安全及危房改造，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改善工。

8、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工。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建筑节能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建设工程墙材革新与建筑节能的推广及房屋抗震设防工。

9、负责全县人民防空管理工。

10、负责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管执法工。

11、完成上级主管部门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制要求，纳入本单位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491.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287.2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993.0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131.5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735.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987.2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566.1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778.8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333.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647.2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92.92
	30			61	
总计	31	19,426.10	总计	62	19,426.1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1. 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二、收入决算表

部门：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778.89	17,778.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0	19.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0	19.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4	16.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6	3.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75.11	975.11					
21103			污染防治	975.11	975.11					
2110301			大气	18.60	18.60					
2110302			水体	956.51	956.5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56.37	1,456.3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77.56	977.56					
2120101			行政运行	247.32	247.3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1	0.7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29.52	729.5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8.81	38.81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8.81	38.8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0.00	14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0.00	14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00.00	3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00.00	900.00					
21301			农业农村	900.00	9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00.00	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40.27	9,440.2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414.26	9,414.26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5,975.33	5,975.33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3.99	13.99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593.36	1,593.3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31.58	1,831.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0	14.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0	14.8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1.20	11.2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1.20	11.20					
229	其他支出	4,987.25	4,987.2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987.25	4,987.25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987.25	4,987.25					

注：1. 本表依据《收入决算表》（财决 03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三、支出决算表

部门：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333.18	282.02	19,051.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0	19.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0	19.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6.84	16.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3.06	3.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93.05		993.05			
21103			污染防治	993.05		993.05			
2110301			大气	18.60		18.60			
2110302			水体	974.45		974.4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1.52	247.32	1,884.1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77.56	247.32	730.24			
2120101			行政运行	247.32	247.3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1		0.7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29.52		729.5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13.96		713.9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25.96		625.9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8.00		88.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0.00		14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0.00		14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00.00		3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00.00		900.00			
21301			农业农村	900.00		9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00.00		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35.36	14.80	9,720.5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709.36		9,709.36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5,975.33		5,975.33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3.99		13.99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884.46		1,884.4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35.58		1,835.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0	14.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0	14.8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1.20		11.2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1.20		11.20		
229	其他支出	4,987.25		4,987.2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987.25		4,987.25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987.25		4,987.25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6.10		566.1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566.10		566.10		
2340110	市政设施建设	566.10		566.10		

注：1. 本表依据《支出决算表》（财决04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491.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287.2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90	19.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993.05	993.0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131.52	1,831.52	3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00.00	9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735.36	9,735.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987.25		4,987.2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566.10		566.10	
	27	17,778.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333.18	13,479.83	5,853.3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1,643.2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88.92	88.9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77.1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566.1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9,422.10	总计	64	19,422.10	13,568.74	5,853.35	

注：1. 本表依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栏次															
合计			1,077.11		1,077.11	12,491.64	282.02	12,209.61	13,479.83	282.02	13,197.80	88.92		88.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0	19.90		19.90	19.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0	19.90		19.90	19.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4	16.84		16.84	16.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6	3.06		3.06	3.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94		17.94	975.11		975.11	993.05		993.05				
21103	污染防治		17.94		17.94	975.11		975.11	993.05		993.05				
2110301	大气					18.60		18.60	18.60		18.60				
2110302	水体		17.94		17.94	956.51		956.51	974.45		974.4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17.05	717.05	1,156.37	247.32	909.05	1,831.52	247.32	1,584.19	41.90	41.9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77.56	247.32	730.24	977.56	247.32	730.24			
2120101	行政运行			247.32	247.32		247.32	247.3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1		0.71	0.71		0.7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29.52		729.52	729.52		729.5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17.05	717.05	38.81		38.81	713.96		713.96	41.90	41.9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29.05	629.05	38.81		38.81	625.96		625.96	41.90	41.9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8.00	88.00				88.00		88.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21301	农业农村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2.11	342.11	9,440.27	14.80	9,425.46	9,735.36	14.80	9,720.56	47.01	47.0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2.11	342.11	9,414.26		9,414.26	9,709.36		9,709.36	47.01	47.01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5,975.33		5,975.33	5,975.33		5,975.33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3.99		13.99	13.99		13.99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91.10	291.10	1,593.36		1,593.36	1,884.46		1,884.4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1.01	51.01	1,831.58		1,831.58	1,835.58		1,835.58	47.01	47.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0	14.80		14.80	14.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0	14.80		14.80	14.8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1.20		11.20	11.20		11.2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1.20		11.20	11.20		11.20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7表）进行批复。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2.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5.49	30201	办公费	3.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4.6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1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22.95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7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84	30206	电费	4.7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6	30207	邮电费	5.9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5	30208	取暖费	9.6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2	30211	差旅费	2.6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4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1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5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8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76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			
人员经费合计		232.92	公用经费合计				49.11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 08-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566.10		566.10	5,287.25		5,287.25	5,853.35		5,853.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229			其他支出				4,987.25		4,987.25	4,987.25		4,987.25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987.25		4,987.25	4,987.25		4,987.25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987.25		4,987.25	4,987.25		4,987.25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6.10	566.10				566.10	566.1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566.10	566.10				566.10	566.10			
2340110	市政设施建设	566.10	566.10				566.10	566.10			

注：1. 本表依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9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 注：1. 本表依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1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说明：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2022 年度预算数						2022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90	0.00	0.00	0.00	0.00	0.90	0.54	0.00	0.00	0.00	0.00	0.54

注：1.注意左右两部分各填报 2022 年度预算数和决算数。
2.本表依据《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 F02 表）生成。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永吉县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运营费										
实施单位	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当年财政拨款	2160.00	900.00	900.00	100.0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160.00	900.00	900.0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160 万元用于 2022 年度永吉县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运营费，按考核情况拨付服务费，确保我县农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理，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圆满完成了 2022 年度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运营工作，对全县 9 个乡镇 123 个行政村的农村生活垃圾进行了集中收集转运，实现了日产日清，全年无害化处理农村生活垃圾 6883.52 吨，无害化处理率 100%，有效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权重	自评得分	校验得分	偏差原因	佐证材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营服务对象数量	>=9 村镇	9 村镇	无偏差	12	12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Z05-2.pdf
		质量指标	运营质量达到《永吉县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达标考核办法》的考核	=100%	100%	无偏差	12	12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

			标准								表 Z05-2.pdf
		成本指标	年运营成本总额	<=2160 万元	900 万元	因县财力不足, 本年度仅支付了 1-5 月运营经费, 剩余指标年末由财政收回, 下一步争取财政资金及时到位, 早日支付 6-12 月运营费	13	13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Z05-2.pdf
		时效指标	日产日清	=100%	100%	无偏差	13	13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Z05-2.pdf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人居环境质量	=100%	100%	无偏差	13	13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Z05-2.pdf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和改善农村生活环境	100%	100%	无偏差	13	13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Z05-2.pdf
		满意度指标	农村居民满意度	>=90%	95%	无偏差	14	14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Z05-2.pdf
								汇总得分:	100		
偏差率 (%)				复核档次: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较差						

部门：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年永吉县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运营费（基金预算）										
实施单位	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当年财政拨款	300.00	300.00	300.00	100.0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300.00	300.00	300.0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300万元用于2022年度永吉县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运营经费，确保其正常运行，实现永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县城（口前镇）、西阳镇、北大湖镇、一拉溪镇、双河镇污水处理达标排放及再生水利用。			圆满完成了2022年度污水处理运营经费补贴任务，保障了永吉县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正常运营，实现永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县城（口前镇）、西阳镇、北大湖镇、一拉溪镇、双河镇污水处理达标排放及再生水利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权重	自评得分	校验得分	偏差原因	佐证材料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2022年永吉县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运营经费项目质量指标	出水水质一级A标准	出水水质一级A标准	无偏差	25	25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Z05-2.pdf

	成本指标	运营成本总额	=300 万元	300 万元	无偏差	25	25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Z05-2.pdf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保护率	=100%	100%	无偏差	20	20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Z05-2.pdf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污水处理可达到再生水利用率	=100%	100%	无偏差	20	20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Z05-2.pdf
汇总得分:							100			
偏差率 (%)			复核档次: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较差						

部门：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偿还 2013-2017 年棚改项目和 2018 年棚改项目本金和利息					
实施单位	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当年财政拨款	6048.00	5975.33	5975.33	100.0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6048.00	5975.33	5975.33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6048 万元用于偿还 2022 年度永吉县 2013-2017 年棚改项目和 2018 年棚改项目本金和利息，规避违约风险。		圆满完成了偿还 2022 年度永吉县 2013-2017 年棚改项目和 2018 年棚改项目本金和利息 5975.33 万元，规避违约风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权重	自评得分	校验得分	偏差原因	佐证材料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年度内偿还本金和利息总额	<=6048 万元	5975.33 万元	无偏差	25	25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Z05-2.pdf
		时效指标	按协议约定时间进行偿还，无逾期。	=100%	100%	无偏差	25	25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Z05-2.pdf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避违约风险	=100%	100%	无偏差	40	40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Z05-2.pdf
汇总得分：								100			
偏差率 (%)		复核档次：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较差							

部门：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永吉县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运营经费
------	-------------------------

实施单位	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当年财政拨款	800.00	800.00	800.00	100.0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800.00	800.00	800.0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800万元用于2022年度永吉县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正常运营,实现永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县城(口前镇)、西阳镇、北大湖镇、一拉溪镇、双河镇污水处理达标排放及再生水利用。			圆满完成了2022年度污水处理运营经费补贴任务,保障了永吉县绿源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转,实现永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县城(口前镇)、西阳镇、北大湖镇、一拉溪镇、双河镇污水处理达标排放及再生水利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权重	自评得分	校验得分	偏差原因	佐证材料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出水水质标准	一级A标准	一级A标准	无偏差	25	25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Z05-2.pdf
		成本指标	年运营成本总额	<=800万元	800万元	无偏差	25	25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Z05-2.pdf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率	=100%	100%	无偏差	20	20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Z05-2.pdf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再生水利用率	=100%	100%	无偏差	20	20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Z05-2.pdf
汇总得分:								100			
偏差率 (%)				复核档次: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较差						

部门：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信访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当年财政拨款	2.00	0.71	0.71	100.0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00	0.71	0.71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 万元用于 2022 年度的信访维稳工作，起到息访和维护社会安定团结的作用。			完成了 2022 年信访维稳工作，全年共处理住房案件 4 件，全部办结，有效化解了信访矛盾，息访率 100%，完成了一次进京维稳工作，起到息访和维护社会安定团结的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权重	自评得分	校验得分	偏差原因	佐证材料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有利于解决信访事件, 促进 社会安定团结	>=90%	100%	无偏差	25	25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 表 Z05-2.pdf
		成本指标	支付信访经费总额	<=20000.00 元	7141.5 元	厉行节约, 压缩信访 经费支出	25	25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 表 Z05-2.pdf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率	=100%	100%	无偏差	20	20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 表 Z05-2.pdf
		可持续影响指标	息访率	>=90%	100%	无偏差	20	20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 表 Z05-2.pdf
汇总得分:								100			
偏差率 (%)				复核档次: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较差						

部门：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自来水运营补贴					
实施单位	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当年财政拨款	580.00	336.00	336.00	100.0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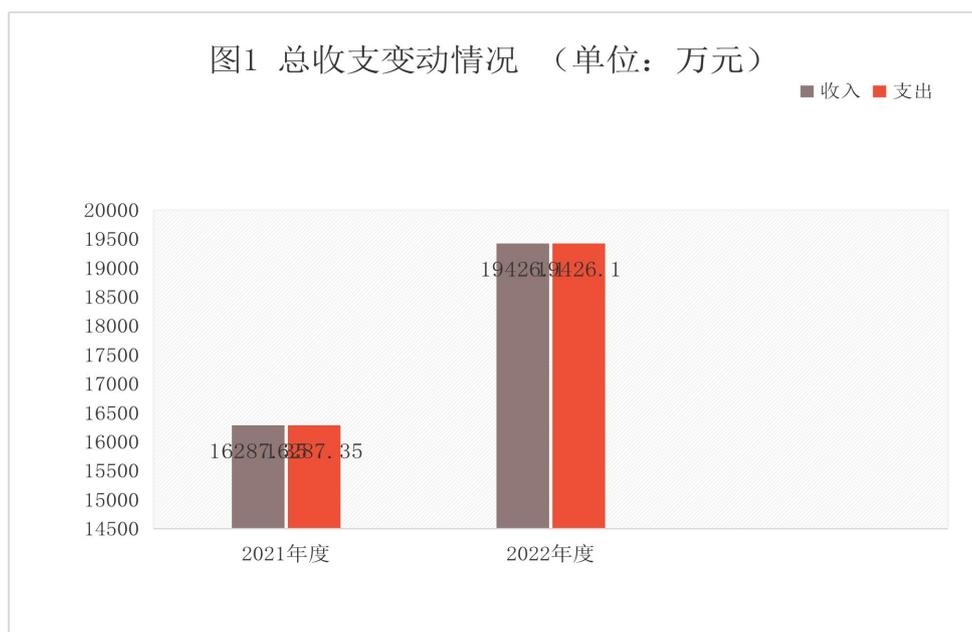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580.00	336.00	336.0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580 万元用于 2022 年度永吉县泰和供水有限公司运营经费, 确保县城供水安全和永吉县和泰供水有限公司的正常运营。		本年度对永吉县和泰供水有限公司进行了运营费补贴, 保障了公司的运营和县城供水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权重	自评得分	校验得分	偏差原因	佐证材料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县城供水安全	=100%	100%	无偏差	25	25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Z05-2.pdf
		成本指标	支付的运营成本总额	<=580 万元	336 万元	因县财力不足, 本年度仅支付了 1-7 月运营费补贴, 剩余指标年末由财政收回, 下一步争取财政资金及时到位, 支付 8-12 月运营费补贴。	25	25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Z05-2.pdf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永吉县和泰供水有限公司正常运转	=100%	100%	无偏差	20	20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Z05-2.pdf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无偏差	20	20			住建局(本级)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Z05-2.pdf

				汇总得分:	100			
偏差率 (%)		复核档次: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较差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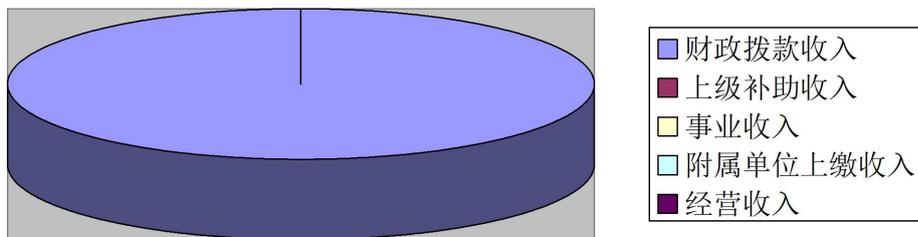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19,426.10 万元，支出总计 19,426.1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入增加 3,138.75 万元，增加 19.27%，支出增加 3,138.75 万元，增加 19.27%。主要原因：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等慧民项目投入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7,778.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778.89 万元，占 100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 %（可做饼图进行分析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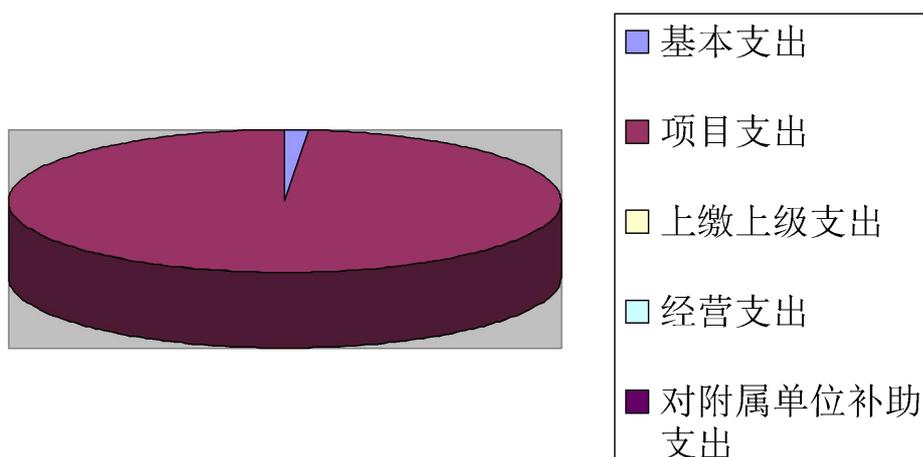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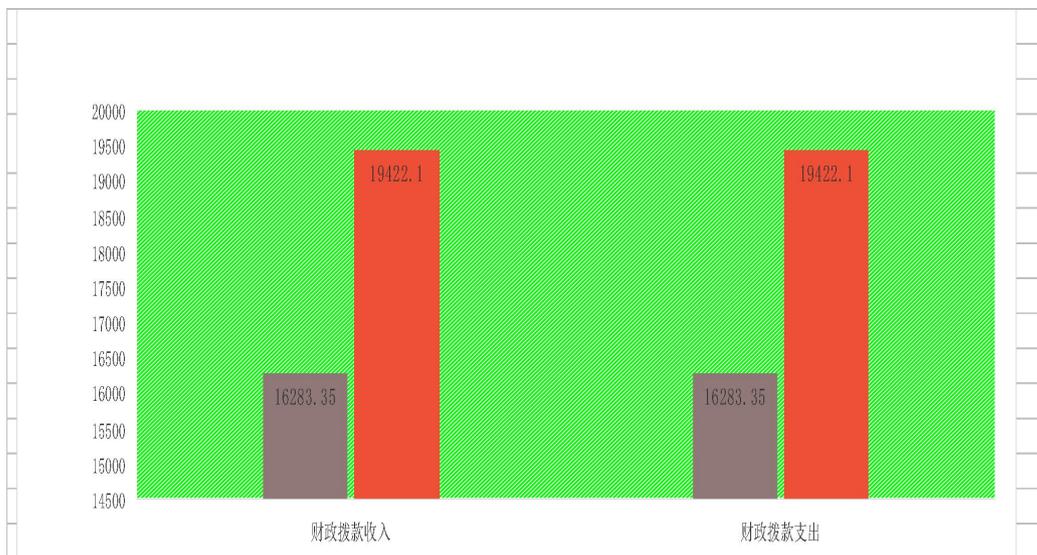
本年支出合计 19,333.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2.02 万元，占 1.46 %；项目支出 19,051.16 万元，占 98.5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32.92 万元，占 82.59%；公用经费 49.11 万元，占 17.41%。（可做饼图进行分析对比）。

图 3：支出决算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9,422.10 万元，支出总计 19,422.1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138.75 万元，增加 19.28%，支出总计增加 3,138.75 万元，增加 19.28%。主要原因：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等惠民项目投入增加。（可做柱图进行分析对比）。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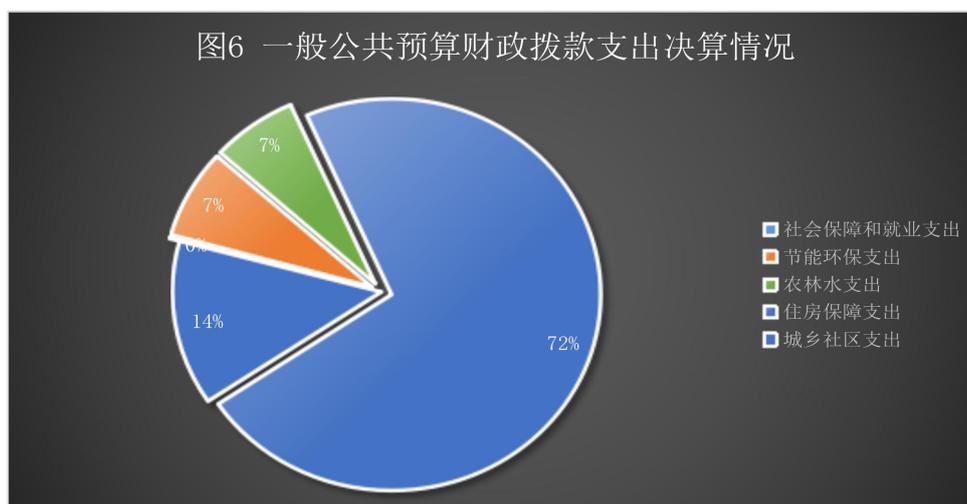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479.8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9.72%。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899.97 万元，增加 27.41%。主要原因：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等惠民项目投入增加。（可做柱图进行分析对比）。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479.8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0 万元，占 0.14%；节能环保支出 993.05 万元，占 7.37%；城乡社区支出 1,831.52 万元，占 13.59%；农林水支出 900 万元，占 6.68 %；住房保障支出 9,735.36 万元，占 72.22%。（可做柱图或饼图进行分析对比）。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096.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79.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51%。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 16.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2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新增人员追加社会保障缴费。

2.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为 1,02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3.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7%。

3. 城乡社区支出年初年初预算为 838.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1.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8.5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中因工作需要追加人员经费和项目资金等。

4.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为 2,16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67%。

5.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 6,060.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35.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0.6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财政下达以前年度结转项目指标，以便确保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的顺利开展。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82.0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32.9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49.1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566.10 万元；本年收入 5,287.25 万元；本年支出 5,853.3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 300 万元，主要用于永吉县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运营经费。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 4,987.25 万元,主要用于永吉县城供水设施提升保障实施工程支出，没有年初预算，资金来源为吉财债指[2022]150 号和财债指[2022]404 号。

3.2340110 市政设施建设，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 566.1 万元，主要用于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支出，没有年初预算，使用的是年初结转资金，资金来源为吉财预算指【2020】489 号。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本年收入0.00万元；本年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9万元，支出决算为0.54万元，完成预算的60%；较上年减少0.03万元，减少5.2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数按照上一年度减少10%，决算数按照实际发生额得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0.0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54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0.0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90万元，支出决算为0.54万元，完成预算的60%；较上年减少0.03万元，减少5.2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小于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数按照上一年度减少10%，决算数按照

实际发生额得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4 万元。主要用于迎接上级检查公务接待用餐。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0 个、来宾 66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组织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永吉县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运营费项目等 6 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8,312.04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绩效自评率=已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个数/项目总个数）涉及的二级项目如下：

项目一：2022 年永吉县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运营费，涉及资金 900 万元。完成了 2022 年度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运营工作，对全县 9 个乡镇 123 个行政村的农村生活垃圾进行了集中收集转运，实现了日产日清，全年无害化处理农村生活垃圾 6883.52 吨，无害化处理率为 100%，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项目二：2022 年永吉县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运营费（基金预算），涉及资金 300 万元。完成了 2022 年度污水处理运营经费补贴任务，确保其正常运营，实现永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县城（口前镇）、西阳镇、北大湖镇、一拉溪镇、双河镇污水处理达标排放及再生水利用。

项目三：偿还 2013-2017 年棚改项目和 2018 年棚改项目本金和利息，涉及资金 5975.33 万元。完成了偿还 2022 年度永吉县 2013-2017 年棚改项目和 2018 年棚改项目本金和利息 5975.33 万元，规避了违约风险。

项目四：2022 年永吉县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运营经费，涉及资金 800 万元；完成了 2022 年度污水处理运营经

费补贴任务，确保其正常运营，实现永吉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县城（口前镇）、西阳镇、北大湖镇、一拉溪镇、双河镇污水处理达标排放及再生水利用。

项目五：2022年信访工作经费，涉及资金0.71万元。完成了2022年信访维稳工作，全年共处理住房案4件，全部办结，有效化解了信访矛盾，息访率100%，完成了1次进京维稳工作，起到息访和维护社会安定团结的作用。

项目六：2022年自来水运营补贴，涉及资金336万元。本年度对永吉县和泰供水有限公司进行了运营费用补贴，保障了公司的运营和县城供水安全。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部门（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通过对2022年年初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发现在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针对这些问题及时采取必要措施，有效规避了各类不必要的风险，通过对绩效评价结果的分析，将绩效评价结果有效运用到年度考核、预算编制和调整、项目管理和监督评价中，强化了责任意识，加强了单位管理。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9.11万元，比2021年减少9.56万元，减少16.29%，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36.5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1.8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5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8.4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3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只保留部门已发生的收入明细，未发生的收入明细删掉）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

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